AUG282024_03B2203 · EB-1A · 中文参考译文

AAO 非先例决定。非官方中文译文，以英文原件为准。

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
行政上诉办公室
非先例决定

案卷编号：33277950 日期：2024年8月28日

对德克萨斯服务中心决定的上诉

表格I-140，外籍工人移民申请（杰出能力）

申请人是一名文化总监，寻求被归类为艺术领域具有杰出能力的个人。参见《移民与国籍法》（该法）第203(b)(1)(A)条，8 U.S.C. § 1153(b)(1)(A)。这一第一优先类别使移民签证可供那些能够通过持续的国家或国际声誉证明其杰出能力、且其成就已通过大量文件在其领域内获得认可的人士使用。

德克萨斯服务中心审理主任否决了该申请，认定尽管申请人如所要求满足了至少三项初步证据标准，但她未能表明其持续的国家或国际声誉，也未能证明她属于该领域最顶尖的极小比例人群。此事现因上诉而由本办公室审理。

申请人负有以优势证据证明其资格的责任。Matter of Chawathe, 25 I&N Dec. 369, 375-76 (AAO 2010)。本办公室对此事项中的问题予以重新审查。Matter of Christo's, Inc., 26 I&N Dec. 537, 537 n.2 (AAO 2015)。经重新审查，本办公室将驳回上诉。

一、法律

该法第203(b)(1)(A)条使移民签证可供在科学、艺术、教育、商业或体育领域具有杰出能力、且该能力已通过持续的国家或国际声誉得到证明、其成就已通过大量文件在其领域内获得认可的个人使用，前提是该个人寻求进入美国以继续在其杰出能力领域工作，且该个人进入美国将未来实质性惠及美国。

“ 杰出能力 ”一词仅指那些“ 已上升至该领域最顶尖的极小比例 ”的个人。8 C.F.R. § 204.5(h)(2)。实施条例 8 C.F.R. § 204.5(h)(3)规定了一项多部分分析。首先，申请人可以通过一次性成就（即一项重大、国际公认的奖项）或符合至少三项

8 C.F.R. § 204.5(h)(3)(i) - (x)所列十类标准（包括奖项、某些媒体上的已发表材料以及学术文章等项目）的合格文件，来证明持续声誉及领域内成就的认可。

在申请人满足这些初步证据要求后，本办公室随后考虑所提供材料的整体情况，在最终实质审查中进行评估，并判断记录是否显示持续的国家或国际声誉，以及是否证明该个人属于该领域最顶尖的极小比例人群。参见Kazarian v. USCIS, 596 F.3d 1115 (9th Cir. 2010)（讨论两步审查，即先对文件进行计数，然后在满足所需标准数量的情况下，结合最终实质审查予以考虑）；另参见Visinscaia v. Beers, 4 F. Supp. 3d 126, 131-32 (D.D.C. 2013)；Rijal v. USCIS, 772 F. Supp. 2d 1339 (W.D. Wash. 2011)。

二、分析

由于申请人未主张或证明她获得了重大、国际公认的奖项，她必须满足8 C.F.R. § 204.5(h)(3)(i)-(x)中至少三项替代监管标准。审理主任认定申请人满足了所主张的三项证据标准，分别涉及8 C.F.R. § 204.5(h)(3)(iii)的已发表材料、8 C.F.R. § 204.5(h)(3)(iv)的评审以及8 C.F.R. § 204.5(h)(3)(viii)的领导或关键角色。然而，审理主任认定申请人未能表明她获得了持续的国家或国际声誉，其成就已在专业领域内获得认可，从而证明她属于已上升至该领域最顶尖的极小比例人群之一。

在上诉中，申请人主张其证据综合起来证明了她作为杰出能力个人的资格，并主张审理主任的决定“未提供具体理由说明为何认定[申请人的]工作不符合处于该领域顶尖极小比例或拥有‘备受赞誉的职业生涯’”。下文将基于提交给审理主任的文件，在最终实质审查的背景下评估证据的整体情况。1

由于审理主任认定申请人提交了所需的初步证据，本办公室将判断她是否已以优势证据证明其持续的国家或国际声誉、2她属于该领域最顶尖的极小比例人群之一，以及其成就已通过大量文件在该领域内获得认可。在最终实质审查中，本办公室分析个人的成就并权衡证据的整体情况，以判断其成功是否足以证明其在该领域具有杰出能力。参见该法第203(b)(1)(A)(i)条；8 C.F.R. § 204.5(h)(2)、(3)；另参见Kazarian, 596 F.3d at 1119-20。3 在此事项中，本办公室认定申请人未能证明其资格。

1 参见6 USCIS Policy Manual F.2(B)(2), https://www.uscis.gov/policymanual。
2 参见6 USCIS Policy Manual, supra, at F.2(A)(1)（指出此类声誉必须维持，并提供Black's Law Dictionary对“sustain”的定义，即“支持或维持，尤指在长时间内……在长时间内坚持（努力）”）。
3 参见6 USCIS Policy Manual, supra, at F.2(B)(2)（指示USCIS官员应整体考虑申请，以根据标准——持续的国家或国际声誉及成就

关于申请人的背景，根据初始附函：

[申请人]是一位技艺精湛的文化总监，已在众多媒介中展示了她的能力，包括艺术展览和现场音乐表演。由于[她]卓越的技能组合，她已作为文化总监建立了杰出的声誉……

[申请人]作为I I文化基金会的会长，以文化总监身份发挥了领导或关键作用。该基金会致力于推广和保护I I的文化认同，其愿景是将该城市定位为具有国家和国际意义的文化目的地……[申请人]担任该基金会会长近十年。

她的作品在其整个职业生涯中也在艺术展览和展示中向广泛而多元的观众展出。这些展示包括作为[申请人]文化总监工作成果的艺术展览和音乐表演。例子包括_____展览和I I画布的修复，以及I I于1999年在I I I I举办的I 收藏展……[申请人]还参与了诸如在_____举办的I I节等艺术展示活动。

[申请人]受邀并实际担任了2016年3月I ..试镜的评委。作为评委，[申请人]通过评估候选人的音乐技能及其对I I音乐曲目的了解，评价了该领域其他专业人士的作品。

最后，她对领域的贡献以及作为文化总监的成就，为申请人赢得了主要出版物的显著报道。文章，

由 出版，突出介绍了[申请人]及其关于_____的观点。因此，关于[申请人]及其作为文化总监工作的新闻已传达到更广泛的受众。

已在专业领域内获得认可，表明该人是已上升至该领域最顶尖的极小比例人群之一。

在上诉书面论证意见中，申请人如下强调其职业生涯成就：

II • [[申请人]提交证据表明她于1996年至1999年担任 的文化总监。随后她于1999年至2008年担任 文化基金会会长。在这些职位中，她发挥了领导和关键作用，因为她负责确保委内瑞拉的历史遗产和文化管理。

• 从1999年至2008年，[申请人]提交证据表明，由于其作为文化总监的杰出能力，她已在主要出版物上发表。……[O]在[申请人]发表作品的出版物之一中，II是其中之一的主要出版物。

• [申请人]于2007年协助安装了在 的展览。

• [申请人]提交证据表明她于2016年担任了同行作品的评委。

如下文进一步讨论，申请人曾在两个文化组织中担任领导职务，在[已隐去]的“ 城市 ”版块获得媒体报道，在[已隐去]协调视觉和表演艺术活动，在[已隐去]评估某音乐团体试镜候选人的技能，并受到该领域其他人的赞扬。然而，在考量全部证据后，申请人未能证明其成就体现了国会所设想的“ 在该领域享有赞誉的职业生涯 ”。H.R. Rep. No. 101-723, 59 (Sept. 19, 1990)。申请人也未能证明其在2008年之后持续作为文化总监享有赞誉。[4] 此外，申请人未能证明其已上升至该专业领域最顶端的那一小部分人，并获得国家或国际赞誉。See 8 C.F.R. § 204.5(h)(2), (3)。实施该法第203(b)(1)(A)(i)条的拟议法规的评注规定，“ 国会意图为杰出能力外国人设定非常高的标准，这体现在本法规要求申请人提交比 ”较低分类“ 所要求的更为广泛的文件 ”。56 Fed. Reg. 30703, 30704 (July 5, 1991)。在此，申请人未能充分证明其职业生涯符合这些非常高的标准。

作为其领导职务的证据，申请人提供了[已隐去]文化基金会主席D-M-M-D-C-的一封信，信中称申请人于1999年至2008年担任该组织主席，“ 在其管理期间执行的项目 ”包括：“ 艺术节、[已隐去]国际博览会、节日、[已隐去]国际书展，以及[已隐去]市政学校项目。 ”同样，[已隐去]出版社总经理D-M-的一封信[5]声称，申请人的“ 指导使得作品得以安置、借展

4 See 6 USCIS Policy Manual, supra, at F.2(A)(1)（指示USCIS官员应确定“ 该人自最初获得该认可以来是否在专业领域持续保持相当水平的赞誉。例如，某人可能过去曾获得国家或国际赞誉，但此后未能保持相当水平的赞誉。 ”）。

5 D-M-的信指出，作为[已隐去]的前执行主任，在1990年代及

国家收藏中的画作、原始织物和画框的修复，例如为儿童印刷教育手册以及在百年纪念场所组织展览。他还表示，他与申请人“着手修复了画家[已隐去]的一幅巨幅画布，该画作装饰了[已隐去]的天花板”，并且“与一群建筑师和修复师一起”，他们的项目促成了“该国最重要的壁画之一的恢复”。
尽管申请人于1996年至1999年担任[已隐去]文化总监，随后于1999年至2008年担任[已隐去]文化基金会主席，但她未提供2008年之后在任何其他组织或机构担任职务的文件，以证明其持续享有的赞誉。此外，虽然申请人的本地艺术和文化工作曾在[已隐去]的“城市”版块被报道，但申请人的证据并未表明其工作获得了足以使其享有国家或国际赞誉、或使其跻身该领域最顶端那一小部分人的关注程度。See 8 C.F.R. § 204.5(h)(2), (3)。USCIS长期以来一直认为，即使是在大联盟级别比赛的运动员也不自动符合“杰出能力”个人的法定标准。Matter of Price, 20 I&N Dec. 953, 954 (Assoc. Comm'r 1994)。在此，申请人未能证明其在[已隐去]两个文化组织中的职务为其领域带来了广泛赞誉、吸引了来自其领域各处的重大关注、使其升至该领域最顶端，或以其他方式表明其享有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See section 203(b)(1)(A) of the Act and 8 C.F.R. § 204.5(h)(2), (3)。

关于媒体报道，申请人提供了[已隐去]“城市”版块的多篇文章，报道其1996年至2008年在[已隐去]的工作。6 然而，申请人未提供除[已隐去]以外任何其他媒体来源关于她的新闻报道。她未能证明，在单一报纸的地方版块中的新闻报道，且自2008年以来没有任何其他关于她的媒体报道，符合这一高度限制性分类所要求的持续国家或国际赞誉。See section 203(b)(1)(A) of the Act。申请人也未能说明其整体媒体报道如何表明其成功程度足以跻身已升至该专业领域最顶端的那一小部分人。See 8 C.F.R. § 204.5(h)(2)。在此，申请人未能证明其仅在一家报纸上的媒体报道（限于1990年代中期至2008年）反映了“在该领域享有赞誉的职业生涯”或“非常高的标准……要求提交比所要求的更为广泛的文件”。See H.R. Rep. No. at 59 and 56 Fed. Reg. at 30704。

关于申请人担任他人工作的评委，评估其经历的重要性是适当的，以确定此类证据是否表明这一高度限制性类别所要求的杰出能力。见 Kazarian, 596 F. 3d at 1121-22。申请人提交了一封来自 J-C-R- 博士的信，其为“I 的创始人，信中称：‘2016年3月，为创建 I 而进行的试镜开始了。这项工作包括评估参与者的音乐技能，以及在2000年代，他与申请人共事，当时她担任“1996-1999年期间 I 的文化总监”，并且她“后来于1999-2008年成为 I 文化基金会主席”。6 我们同意审理主任的意见，即 I 是一种主要媒体形式。申请人在上诉中声称“她曾在主要出版物上发表”，但仅提交了 I 上的文章及其发行量信息。

每件乐器演奏的知识，以及曲目……[已隐去]由11人组成；[申请人]被邀请作为评委评估大提琴组。”在此，申请人未能证明其评委经验涉及评估国家或国际知名大提琴家的工作，而非其声誉未在记录中记载的本地[已隐去]音乐家。此外，申请人未能证明这一次担任2016年[已隐去]试镜评委的经历有助于认定其在文化指导领域享有赞誉的职业生涯，或表明所要求的“持续国家或国际赞誉”。See H.R. Rep. No. 101-723 at 59 and section 203(b)(1)(A) of the Act。例如，她未能说明其评估[已隐去]大提琴手的经验与同领域最顶端的其他人相比如何。同样，记录未表明申请人因其评委服务获得国家或国际赞誉。在没有证据表明她与领域内其他人有所区别的情况下，例如有证据表明她有一贯担任公认、广受赞誉的艺术家、表演者或领域专家评委的历史，申请人未能证明其评委经验使其跻身已升至该专业领域最顶端的那一小部分人。See 8 C.F.R. § 204.5(h)(2)。

申请人还提供了推荐信，赞扬其作为文化总监的才华、技能和能力。例如，D-M-表示申请人促成了“组织[已隐去]代表性作品展览，其中画家的作品被复制在画布上，连同目录，展览在[已隐去]州的学校、雅典娜神庙和文化馆中巡回展出。该项目使艺术作品得以更贴近资源有限的儿童和青年学生。”尽管这些信件赞扬申请人在[已隐去]的艺术和文化项目，但它们未包含足够的信息和解释，记录也未包含充分的佐证证据，以表明她被整个领域而非被少数受邀者视为该专业领域最顶端那一小部分人之一。此外，这些信件未能证明她的具体贡献体现了在该领域享有赞誉的职业生涯以及所必需的持续国家或国际赞誉。See H.R. Rep. No. at 59 and section 203(b)(1)(A) of the Act。

此外，尽管申请人从1990年代中期至2008年参与了在l（例如该市的国际博览会、委内瑞拉!!节以及_____展览）的节日、音乐会和其他艺术活动的策划与协调，但仅仅组织此类活动并不会自动使她处于该领域的最高层。例如，她并未证明其具体的策划和协调工作获得了与持续享有国家或国际赞誉相一致的一定程度的关注，或使她跻身于已升至该领域最高层的那一小部分人之中。参见8 C.F.R. § 204.5(h)(2), (3)。也没有证据表明申请人在2008年之后在I I或任何其他大城市维持了对类似活动的指导参与。因此，她未能证明自2008年以来其在文化指导领域所获得的任何程度的赞誉得以持续。

整体记录，包括上文讨论的证据，未能确立申请人获得所寻求福利的资格。在此，申请人寻求的是一种高度限制性的签证类别，该类别面向的是已处于各自领域最高层的人士，而非那些正朝着最高层迈进的人士。Price, 20 I&N Dec. at 954（认定即使是大联盟级别的运动员也不会自动符合被归类为“杰出”个人的法定标准

，

能力，”）；Visinscaia, 4 F. Supp. 3d at 131（省略内部引号）（认定杰出能力称号“在设计上极具限制性，”）；Hamal v. Dep 't ofHomeland Sec. (Hamal 11), No. 19-cv-2534, 2021 WL 2338316, at *5 (D.D.C. June 8, 2021), aff'd, 2023 WL 1156801 (D.C. Cir. Jan. 31, 2023)（认定EB-1签证“保留给极少数潜在移民”）。另见Hamal v. Dep 't ofHomeland Sec. (Hamal 1), No. 19-cv-2534, 2020 WL 2934954, at *1 (D.D.C. June 3, 2020)（引用Kazarian, 596 at 1122（维持对一位专攻非爱因斯坦引力理论的已发表理论物理学家的申请拒绝）（指出“[c]ourts have found that even highly accomplished individuals fail to win this designation”即“法院已认定，即使是成就卓著的个人也无法获得此称号”）；Lee v. Ziglar, 237 F. Supp. 2d 914, 918 (N.D. Ill. 2002)（认定“可以说是韩国历史上最著名的棒球运动员之一”不符合作为棒球教练的签证资格）。

在考量全部证据后，包括申请人在l I两个文化组织的领导职位、在l I“城市”版块发表的关于她的材料、她在I I对艺术和文化活动及项目的协调、她在I I为某音乐团体试镜候选人担任评委的单一事例，以及其领域内同事的意见，我们认定这些文件不足以确立她持续享有的国家或国际赞誉，或表明她属于已升至该领域最高层的那一小部分人。申请人的证据也未能证明她在2008年之后继续在其专业领域维持相当水平的赞誉。尽管申请人的文件表明她从1996年至2008年在I I因其活动获得了一家报纸的媒体关注，但她并未证明其成就表明所要求的持续赞誉，或这些成就与国会所设想的“在该领域享有赞誉的职业生涯”相一致。参见H.R. Rep. No. at 59；另见该法第203(b)(l)(A)条。此外，申请人也未以其他方式证明其在其领域获得了国家或国际赞誉，且她属于已升至该领域最高层的那一小部分人。参见该法第203(b)(l)(A)条及8 C.F.R. § 204.5(h)(2), (3)。

III. 结论

基于上述理由，申请人未能证明其作为杰出能力个人的资格。基于上述理由，上诉将被驳回，每项理由均作为裁决的独立且替代依据予以考量。

命令：上诉被驳回。